**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绍兴文理学院**

**微电子技术与器件制造专业中职与本科一体化人才培养**

**2023年招生简章**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2023年浙江省继续实施中职与本科一体化人才培养工作。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与绍兴文理学院合作开展中本一本化微电子技术与器件制造专业应用型技术人才的培养工作。

**一、学校概况**

**1.中职学校**

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创办于1958年，首批国家级重点职校、首批国家级示范校、首批省中职名校建设单位、首批省“双高”建设单位、省一流技师学院培育单位。学校设有智能制造、艺术设计、现代服务、数字信息、微电子五个二级学院及新疆学部，共开设22个专业，现有在校生4540人，教职工286人。

学校坚持产教融合，对接浙江省万亩千亿集成电路产业平台，精准服务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封装—测试—设备及应用的全产业链，与中芯绍兴、长电科技、晶盛机电等头部企业建立良好的校企合作关系。2019年在省内中职院校中率先筹建微电子学院，微电子学院建设入选市政府2022年度十大民生实事。今年学校获批开启微电子“3+4”中本一体化、微电子区域中高职一体化人才培养试点，全方位为集成电路企业培养输送芯人才。

投资近10亿元，占地263亩的新校区将于2023年9月投入使用，学校正朝着“全市领航、全省一流、全国示范”目标迈进。

**2.本科院校**

绍兴文理学院是教育部批准的普通全日制综合性高等学校，坐落于全国首批历史文化名城绍兴。学校的办学历史可追溯到1909年创办的山会初级师范学堂，鲁迅先生曾出任山会初级师范学堂监督（校长）。1996年绍兴师范专科学校与绍兴高等专科学校等合并组建绍兴文理学院，2005年以良好成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2013年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022年12月被浙江省学位委员会批准为博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

学校现有本部、兰亭、上虞等校区，占地面积2200余亩，设有15个二级学院，另有独立学院（元培学院）和直属附属医院。现有教职工1900余人，其中专任教师1100余人，有国家级人才18人、省部级人才33人，博士学位教师占比超过55%。全日制在校学生1.6万余人。

学校坚持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目标定位，不断推动“强特色、优治理、拓空间、促融合”取得新成效。聚焦聚力内涵提升，夯实学校办学重要基石，现有硕士学位点16个，辐射全校90%以上本科专业，工程学、化学、环境科学/生态学3个学科进入ESI国际学科排名全球前1%。现有本科专业63个，拥有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4个、国家级特色专业3个，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1项。

学校聚智聚能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围绕传统文化传承创新、绍兴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万亩千亿”新兴产业发展，依托教育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书法）、中外人文交流基地，擦亮兰亭书法“金名片”，在9个国家设立10家“兰亭书法学堂”，加快浙江省越文化传承与创新研究中心、微机电系统省工程研究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岩石力学与地质灾害实验中心、脂溶性维生素省工程研究中心、纺织创意与设计产业学院、新结构经济学长三角研究中心等一批直接面向区域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的高水平应用技术研究中心、人文社科基地、产业学院和新型智库建设，开展“鲁迅与大师对话”系列活动，深度参与宋韵文化研究、王阳明研究，为开拓越学、弘扬文化、产业跃升、区域发展贡献力量。

**二、专业与培养目标**

**（一）招生专业名称及专业代码**

**中职阶段：**微电子技术与器件制造（710401）

**本科阶段：**微电子科学与工程（080704）

**（二）学制**

学制：中职3年，本科4年，共7年

在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学习三年，参加中职升学“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全省统一考试，符合录取条件后，在绍兴文理学院进行四年本科学习。四年后符合品德、成绩和体能等毕业要求，取得全日制本科文凭，符合学士学位条件者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三）培养模式**

本专业深度整合行政主管部门、本科院校、中职学校和行业企业四方优势，利用已经成立的微电子专业联盟和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发挥合作主体责任，整合、共享合作主体的资源和优势，提高分段培养质量和水平。通过搭建并依托“中职-高校-企业”三方合作平台，按照“公共基础+专业基础+岗位核心+顶岗实习”专业群课程体系，实施“教学做一体”教学改革。组建中职、高校、企业三方“混编”教师团队。主动对接浙江“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通过中职学校与本科学校、合作企业三方合力打造“订单式中本一体化”人才培养新模式。积极指导并组织学生参加各级各类微电子职业技能大赛，营造“以赛促教、以赛促学”的专业氛围。

本科阶段通过开发企业订单课程、开展“业界精英进课堂”活动、毕业设计“真题真做”、开发“集成电路版图实习”等设计性实践环节等构建产学研多层次实践教学体系。

**（四）培养目标**

本专业面向国家集成电路发展历史机遇和长三角区域集成电路技术发展需求，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掌握扎实的半导体器件、集成电路与电子信息系统等方面的理论基础和专业技能，具有工匠精神和信息素养，能够胜任集成电路制造工艺、集成电路封装与测试、电子信息系统、计算机应用等相关领域技术改造、装调调试、技术支持、技术管理等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三、招生计划与录取办法**

**（一）招生计划**

| 中职学校 | 专业名称 | 本科  院校 | 专业  名称 | 计划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温州 | 嘉兴 | 湖州 | 绍兴 | 台州 |
| 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 | 微电子技术与器件制造 | 绍兴文理学院 |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 40 | 2 | 4 | 6 | 26 | 2 |

**（二）报考条件**

1.招生对象：符合考绍兴、温州、嘉兴、湖州、台州五地2023年各类高中招生报考条件的应往届初中毕业生。

2.身体条件：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因不符合体检要求而造成无法正常毕业或无法升学等后果，由学生本人自行负责。

**（三）录取办法**

通过志愿填报，根据绍兴、温州、嘉兴、湖州、台州五地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由各设区市教育局按照省教育厅下达指标统一录取。原则上，中职段的录取分数不低于各设区市教育部门组织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分的75%，具体录取分数线由各设区市教育局确定。录取名单由各地市教育局审核批准并向社会公布。三年后升入绍兴文理学院的学生须参加中职升学“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全省统一考试，成绩上线，且身体条件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体检标准者方可录取。

**（四）学籍管理**

中职阶段按照《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进行中职学生学籍管理；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进行高校学籍管理。未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但达到中职毕业水平的，颁发中职毕业证书。

**（五）学费情况**

中职阶段免学费，本科阶段学费按照绍兴文理学院规定收取。

**四、联系方式**

学校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平江路579号（平江路校区）

绍兴市越城区学苑路1号（学苑路校区），地铁2号线海南路站北侧

学校网址： www.sxszjzx.com

微信公众号：sxszjzx1958

咨询热线：0575-88614577 丁老师

0575-88614555 张老师

0575-88651012 求老师

微信公众号二维码